

兴安盟科右中旗百利舸园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产业路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书

甲方：科尔沁右翼中旗东达百利舸城乡统筹产业园区

乙方：黑龙江亿尚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法律、法规，为了保证科右中旗百利舸园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产业路建设项目施工合同书项目工程效益，制定本合同。

一、甲方根据基建项目的施工要求，计划利用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建设兴安盟科右中旗百利舸园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产业路建设项目工程。

二、工程地点：科尔沁右翼中旗东达百利舸城乡统筹产业园区，主要包括：新建道路 6.0km，路面宽度 4.50m，路基宽度 6.50m。

三、根据审核的工程概（预）算报告，该工程合同价款为叁佰叁拾玖万陆仟捌佰玖拾玖元玖角贰分（¥3,396,899.92 元）。其中劳务报酬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 元），预计吸纳劳动力 15 人，乙方进场后甲方按照监理出具的施工进度拨款，最终以评审价结算工程款。按月足额拨付劳务报酬，通过银行卡发放到个人账户。劳务报酬全部为中央衔接资金，劳务报酬发放金额占总投资的 10.3%。工程款拨付预结算按“报账制”办法，按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如工程质量变更，以实际批准并验收的结果计价。

四、乙方应严格按照批复的规划设计、工程量、工程建设标准和施工技术进行施工。

五、根据施工总体安排，乙方应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进行施工，2025 年 11 月 5 日完成竣工，乙方项目经理为马记恩。

六、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工程内容、质量标准及工期进行施工和竣工。每道工序完工，承包方须提交有监督、监理人员填写并签字的现场监理记录，否则不准转入下道工序施工及拨付工程款，对于不合格的应返工处理。

七、为严格工程质量，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监督。甲方有权因为质量问

题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

八、在组织施工中，如必须变更设计，应按下列程序办理：

1. 施工中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地方，乙方应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方在十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办理签字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

2. 施工中如需设计变更时，必须书面报告并经原批准单位审批同意，甲乙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施工。在设计变更未获批准前，不能强行施工。

九、工程合同价款不因原料等价格因素的涨落而变化，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十、工程竣工验收质量合格，手续完备后，依据合同价款或经审查后的决算报告，乙方向甲方提交 3% 的质量保证金，甲方应及时开具其余资金的拨付单。待一年后该工程未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提出请款申请，经甲方审核后，拨付其余 3% 的质量保证金。否则，将质量保证金转为维修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担，并给予适当处罚。

十一、奖罚。因承包人无故拖延工期的，每超过合同工期一天，按拖欠工程额的 1% 对承包人处罚。对保质保量按期竣工，获得优质工程，较好履行有关条款的承包人，在今后发包人其它工程的实施上，将享受优先承包权。

十二、工程实行质量保修制度。施工单位在向项目主管单位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需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书中应当明确工程的保修质量、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一年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由施工造成的工伤及其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十四、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要充分发挥推广以工代赈项目“赈”的作用和成效，最大可能提供就业岗位，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用当地群众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施工前，要在项目所在地落实项目信息公示，并发布招工公告，明确招工人员数量、工作内容、工资标准、拟用工工种和工时，积极引导当地群众参与施工，特别是建档立卡贫困群众和易地搬迁群众参与施工。组织施工群众开展项目前期必要施工技能培训，提高参与施工群众的专业技能水平，培养一技之长。并与当地群众签订以工代赈工程务工合同，保证劳务报酬及时足额发放到

位，绝不允许打白条和拖欠民工工资的现象出现，劳务报酬发放必须登记造册，作为竣工验收的重要依据。

十五、本合同条款和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附加条款，经审核后作为本合同附件，以便共同遵守。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科尔沁右翼中旗东达百利城乡统筹产业园区（盖章）

负责人： （签字）



乙方：黑龙江亿尚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